

刚察县卫生健康局文件

刚卫健局〔2022〕173号

刚察县卫生健康局 关于卫健系统 2022 年法治建设工作的 年度报告

依法治县办：

2022 年全县卫健系统以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深化医疗改革、推进依法工作，广泛开展普法教育宣传工作，积极而又稳妥地推进依法治教的进程，把医疗改革和发展的各项工作纳入法治轨道，促进了各项工作健康、协调的发展。以加强卫生健康法治建设为核心，以维护人民健康为己任，以深化医改为动力，切实履行卫生健康部门的法定职责，确保卫生健康法律法规全面正确实施，推动卫生健康事业健康发展。现将我系统今年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确保依法治县取得实效

(一) 健全领导机制。卫生健康行政部门主要领导要亲自抓，每年至少要听取一次法治建设情况专题汇报，及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切实保障工作经费和条件，对各项任务要做到有布置、有督促、有检查，确保不折不扣完成。

(二) 强化考核评估。各级要深入实际、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及时了解和解决贯彻实施中遇到的问题。建立法治工作报告制度，年底向上一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报告依法治县工作总结情况。将依法行政情况纳入卫生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考核。

(三) 加强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法治工作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实行法律顾问咨询制度，积极争取卫生健康行政机关设立法制工作职能部门，配齐、配强法制工作人员，确保卫生健康法制各项工作全面履行。

二、加强依法治县基础

(一) 健全工作机制。按照《刚察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要求，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摆在重要位置，与改革发展任务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加强组织协调，落实工作责任，定期听取汇报，解决重大问题。

(二) 加强卫生健康普法教育。要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全面实施分类学法考法；卫生健康局要将法律知识纳入医疗卫生技术人员资格准入、在职培训、年度考核。

(三) 全面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制定领导干部学法计划，并在学法内容、形式上求创新。定期开展法制学习、讲座和

培训，提高领导干部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实行行政执法人员岗位培训制度，组织开展通用法律知识、专门法律知识、新法律法规等专题培训，不断提高政府工作人员依法行政的素质和能力。

（四）营造法治氛围。将法律知识纳入卫生健康系统在岗培训的必修内容，推动全体干部职工系统、完整地学习掌握卫生健康法律知识；结合“12·4”国家宪法日暨全国法制宣传日以及卫生健康行业节日纪念日，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法制宣传教育活动。要重视发挥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媒体作用，大力开展法治宣传，强化舆论引导，在全社会形成良好的法治氛围，切实促进法治政府建设，提高公众对卫生健康法律的知晓度。

二、全面推进卫生健康依法行政

（一）编制清单，规范权力运行。我系统深入推行权责清单制度，全面梳理录入直接面向群众的具体办理事项，编制完善了管辖全县范围内责任清单、行政执法事项清单、权力清单、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监管清单。共梳理出：8项行政许可、5项行政监督、13项行政强制、285项行政处罚、45项权力清单。随机抽取事项清单13项，不存在事权事权下放后接不住管不好问题。

（二）继续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改革。按照国家和省州县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改革的要求，建立和完善本部门清单事项，确保检查事项随机抽查全覆盖。

(三) 全面完善权责清单和便民服务事项。按照“有权必有责”的要求，建立责任清单完善制度，实现责任清单的动态管理，全面梳理省级公共服务事项，做好便民服务事项场景式网站；及时公开权责清单，主动接受人民群众监督。

(四) 规范行政审批行为。全面清理行政审批事项，严格控制新设行政许可，进一步简政放权。对保留的行政审批事项规程再完善修改，制定行政审批各项配套制度。优化审批流程，提高审批效率，加强网上审批及电子监察系统的实施与管理，完善行政审批窗口服务，加强行政审批权力运行的监督；实现审批结果上网公示，接受群众的监督。

(五) 加强对取消和下放审批项目监管。切实抓好取消、下放审批事项的承接能力建设和衔接落实。进一步细化、实化监管措施，防止监管缺位，避免管理脱节，尤其要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大监管力度，提高监管效能。

三、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

(一) 完善重大行政决策工作机制。进一步明确决策主体、事项范围、决策程序、法律责任，规范决策流程。探索建立重大行政决策档案管理制度。

(二) 严格实施合法性审查。全面建立行政机关内部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明确审查范围和内容，推行合法性审查法律意见书制度。重大行政决策前应当统一交由法制机构进行合法性审查，未经合法性审查或经审查不合法的，不得提交讨论。

（三）坚持集体讨论制度。坚持重大行政决策必须经部门领导班子会议讨论，由行政首长在集体讨论基础上作出决定。行政首长拟作出的决策与会议组成人员多数人意见不一致的，要在会上说明理由。

（四）完善公众参与和专家论证机制。对社会关注度高、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决策事项，及时公开信息、解释说明，征求公众意见，并及时反馈意见。推行重大民生决策事项民意调查制度。对专业性、技术性较强的决策事项，组织相关领域的专家或者专业机构就必要性、可行性、可控性等进行论证。

（五）全面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完善法律顾问参与行政决策的工作机制和保障机制，在推进依法行政、制定重大决策、处置重大资产等事项过程中，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事前咨询、事中审查论证和事后救济的作用，有效防范法律风险。

四、不断完善行政权力运行监督体系

（一）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进一步完善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卫生健康行政执法程序；完善我省卫生健康领域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完善卫生健康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严格执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规范行政执法文书制作。深入开展执法稽查，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规范行政执法行为。设立监督举报电话，及时受理监督举报案件及卫生健康行政执法投诉，依法查处和纠正行政不作为、越权执法、徇私枉法等违法行为。

(二) 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加强行政复议机构建设，落实行政复议工作责任制，依法公正审理行政复议案件，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在行政部门内部的监督作用，坚决纠正违法或不当行政行为。积极配合和支持司法机关对涉及卫生健康系统的相关行政诉讼案件的立案和审理工作。

(三) 全面推进卫生健康政务公开。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严格实施政务信息、行政审批信息、行政执法信息、重大工程项目和药品及医疗设备、医用耗材招标信息公示制度，涉及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权利和义务的规范性文件，一律向社会公开。

(四) 强化监管，严格落实督查制度。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根据青政办函[2022]24号《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2年成品油市场“双随机、一公开”部门联合执法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我大队积极开展2022年成品油市场“双随机、一公开”部门联合执法检查工作，抽查我县3家成品油经营单位，出动执法车辆2台次，卫生执法人员4人次，现已全面完成成品油市场部门联合执法监督抽检工作；根据医疗卫生机构州级“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抽检工作的任务要求，开展对我县随机抽检的2家医疗机构完成专项监督检查工作，出动执法人员3人次、执法车辆2台次，将检查结果通过“双公示”、“放管服”专栏等公共平台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并通过全省业务应用系统，利用手持终端督查信息，加强对公共场所、医疗机构、放射、生活饮用水等许可服务事项监督。

五、依法建立健全化解矛盾纠纷机制

(一) 健全依法维权和化解纠纷机制。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监督指导医疗机构建立投诉渠道，规范投诉处理程序，及时发现、妥善处理医疗纠纷。健全医疗纠纷预防化解机制，抓好《青海省医疗纠纷预防与处理条例》的实施，推进以人民调解为主体，院内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医疗风险分担机制有机结合的医疗纠纷预防与处理制度建设。

(二) 提高行政复议与行政应诉规范化水平。完善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行政复议与行政应诉管理制度，加强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完善行政复议工作程序；重视行政复议意见书、建议书的作用，积极引导当事人寻求通过和解调解等方式化解争议；及时研究、解决行政复议中反映出来的行政执法问题。

(三) 推进行政调解有序开展。以医疗纠纷行政调解工作为重点，不断探索卫生行政调解新措施；规范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行政调解室的建设，确保行政调解人、财、物到位，加大行政调解员培训，逐步探索建立卫生健康纠纷争议解决方式的对接机制，增强防范和化解矛盾纠纷的整体合力。



刚察县卫生健康局

2022年12月2日